

关于转发《关于做好 2024 年自治区哲学社会科学（艺术学）规划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校内各部门：

宁艺科规划办发布了《关于做好 2024 年自治区哲学社会科学（艺术学）规划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，见附件 1）及《2024 年宁夏哲学社会科学（艺术学）规划项目课题指南》（以下简称《指南》，见附件 1）。为做好我校课题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各部门认真组织学习《通知》《指南》，鼓励符合条件的教师积极进行申报。为避免重复研究、浪费社科研究资源，申报者要比对 2021-2023 年已立项的省部级及以上社科基金项目，相同和高度相近的课题不得申报。申请资格不符合《宁夏回族自治区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管理办法》和本通知要求的；选题不符合本通知选题要求，没有重要研究价值；“课题论证”简单草率或者抄袭他人往年申请书的；申请书填写内容（包括申请人及课题组成员基本情况、前期成果等）不实、弄虚作假，或相关成果存在知识产权争议的，以已出版的内容基本相同的研究成果申报的；未按照《申请书》要求填写的，在《活页》中直接或间接透漏个人信息及相关背景资料的一律不予受理。请各部门严格按照通知要求组织申报，严格把好审核关口。

二、申报具体要求见附件 1。

三、项目申报材料要求如下：

1、请申报人认真填写《宁夏哲学社会科学（艺术学）规划项目评审书》（见附件 2）、《活页》（见附件 3）及《汇总表》（见附件 4），并于**2024 年 8 月 18 日前**将上述电子版材料发送至邮箱 178433294@qq.com，纸质版《申请书》和《活页》不得私自改动，计算机填写、A3 纸双面印制，中缝装订，《申请书》提交一式 3 份，《活页》提交一式 8 份。暑假期间，请于工作人员电话联系，集中收集纸质版申报材料，我处将统一申请用印并上报宁夏艺术科学规划办公室，**逾期不予接收**。

四、联系方式：马晓玲 2135018 13519589026

附件：1. 关于做好 2024 年自治区哲学社会科学（艺术学）规划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及课题指南

2. 申报评审书

3. 《课题论证》活页

4. 汇总表

科技开发处

2024 年 7 月 12 日